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JUNSHI BIOSCIENCES CO., LTD.*

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77)

建議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本公告乃由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作出。另提述日期為2024年11月29日的海外監管公告。

(1) 建議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考慮及批准提名酈仲賢先生（「酈先生」）及魯琨（「魯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選舉酈先生及魯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將由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以供審議及批准。

酈先生的履歷如下：

酈仲賢先生，68歲，獲研究生學歷、高級審計師及中國資深註冊會計師資格。彼先後擔任江蘇省審計廳科員、副科長、科長、江蘇省審計事務所副所長（副處），江蘇天華大彭會計師事務所副所長，江蘇富華工程造價諮詢有限公司總經理，中興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江蘇分所副董事長兼副所長，及亞太（集團）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江蘇分所執行所長等職務。2023年9月至今，彼擔任利安達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江蘇分所執行董事。自2022年12月起，彼擔任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0226.SH）的獨立董事。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酈先生已確認彼：(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其他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亦無於過往三年於任何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或監事職務；(ii)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係；及(i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倘酈先生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選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則本公司將與酈先生就其獲選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其選舉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批准之日起至第四屆董事會屆滿為止，任期可由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並須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輪值退任及重新選舉。酈先生的薪酬將參考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及現行市況釐定，並將不時受董事會及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檢討。酈先生並無與本公司訂立或擬訂立上市規則第13.68條所界定的須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事先批准的任何服務合約。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酈先生獲選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而須予披露的資料。

魯女士的履歷如下：

魯女士，48歲，於1997年9月畢業於中南財經政法大學經濟法專業，並於2004年9月獲得武漢大學法學碩士學位。自2005年7月至2016年9月，彼擔任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漢分行總經理。自2017年6月至2019年1月，彼擔任Horizon Consulting Pty Ltd總經理，自2019年1月至今，彼擔任Metro Healthcare and Social Infrastructure Pty Ltd.副總經理。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魯女士已確認彼：(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其他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亦無於過往三年於任何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或監事職務；(ii)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係；及(i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倘魯女士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選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則本公司將與魯女士就其獲選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其選舉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批准之日起至第四屆董事會屆滿為止，任期可由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並須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輪值退任及重新選舉。魯女士的薪酬將參考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及現行市況釐定，並將不時受董事會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檢討。魯女士並無與本公司訂立或擬訂立上市規則第13.68條所界定的須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事先批准的任何服務合約。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魯女士獲選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而須予披露的資料。

選舉鄺先生及魯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待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批准後，方可作實。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載有(其中包括)上述建議詳情的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2)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戰略委員會成員辭任

孟安明博士(「孟博士」)因其他工作安排而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戰略委員會成員。孟博士將繼續履行彼之職責直至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獲選舉，而彼之辭任亦將於其後生效。孟博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的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孟博士於任職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熊俊先生
主席

中國，上海，2024年11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熊俊先生、李寧博士、鄒建軍博士、李聰先生、張卓兵先生、姚盛博士、王剛博士及李鑫博士；非執行董事湯毅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淳先生、馮曉源博士、孟安明博士及楊悅博士。

* 僅供識別之用